

# 股东股权转让合同版本(精选5篇)

生活当中，合同是出现频率很高的，那么还是应该要准备好一份劳动合同。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 股东股权转让合同版本篇一

本协议由下列双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称“中国”)\_\_\_\_\_订立：

转让方：\_\_\_\_\_ (以下称“甲方”)，其法定地址为：\_\_\_\_\_；

受让方：\_\_\_\_\_ (以下称“乙方”)，其法定地址为：\_\_\_\_\_。

鉴于：

7. 甲方、乙方经过友好协商，同意共同进行协作和配合，促使甲乙双方之间资产转让的顺利完成。

就\_\_\_\_\_的资产转让事宜，甲方和乙方在此明确各自的权利和义务，达成协议如下：

### 第一条定义

1. \_\_\_\_\_：\_\_\_\_\_，其资产详情列载于本协议附件之资产评估报告。

2. 转让资产：即\_\_\_\_\_。依据本协议规定的条件，甲方应将转让资产向乙方转让。

3. 转让生效日：本协议第五条所述之转让生效条件完全达成的日期，或，若截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上述生效条件仍未能完全达成，甲乙双方书面同意的另一日期。

4. 评估基准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 资产评估报告：列载于本协议附件一的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转让资产的估值报告，由\_\_\_\_\_编写，并经\_\_\_\_\_国有资产管理局确认。

6. 相关期间：自评估基准日(含评估基准日)至转让生效日(不含转让生效日)之间的期间。

## 第二条 资产转让

1. 根据本协议的约定，甲方同意在本协议所规定的转让生效日依据本协议规定的条件将转让资产转让予乙方。

2. 乙方同意根据本协议的约定自甲方受让转让资产。

3. 自本协议所规定的转让生效日起，乙方即成为转让资产的合法所有者，享有并承担与转让资产有关的一切权利和义务，甲方则不再享有与转让资产有关的任何权利及利益，也不承担与转让资产有关的任何义务和责任，但本协议另有规定者除外。甲方将确保在转让生效日后的\_\_\_\_\_日内完成有关的合同(包括本协议附件四及附件五所列的各项合同、保单)变更、房屋、车辆权属证明的变更及其他必要的法律手续。

4. 自转让生效日起，乙方及其授权人士将完全有权接管转让资产，并使用其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或依法进行其他处置。

## 第三条 转让资产

甲乙双方同意，在评估基准日，本协议所述的并将于转让生效日向乙方转让的全部资产列载于本协议附件一的资产评估

报告。甲乙双方确认，在转让生效日，甲方将上述全部资产向乙方转让，包括但不限于：

1. 设备动产列载于资产评估报告内的所有用于生产的设备动产，包括但不限于：工具、设备、办公室的陈设及有关装置、计算机、电话、传真机和复印机，以及其它的办公室设备和运输工具。
2. 不动产列载于资产评估报告内的机房、播送台站及其他设施。
3. 文件和资料与转让资产有关的或附属于转让资产的全部业务记录、财务及会计记录、营运记录、统计资料、说明书、维护手册、培训手册等文件和资料，无论是以文字形式或以电脑软件、硬件形式或其他形式予以记录的。
4. 合同权益与转让资产有关的由甲方在转让生效之日前所签订并存在的任何合同、协议、契约及其修正、修改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列载本协议附件四的有关\_\_\_\_\_、\_\_\_\_\_、\_\_\_\_\_、设备购买、租赁、定做、运输及建筑安装的主要合同、列载于本协议附件五的保险单以及其它的所有合同、协议、契约、承诺函、保证函、信用证、提单、货单、各种票据及其他任何有关的法律文件。

#### 第四条 转让价格、支付的时间及方式

1.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根据资产评估报告所反映的评估结果以及\_\_\_\_\_对该评估结果的确认，本协议所述的转让资产的转让价格总额为人民币\_\_\_\_\_元整。
2. 乙方应当在根据本协议第五条的规定的转让生效日后的十个工作日内，将本协议前款规定的转让价格总数支付给甲方。

## 第五条生效条件

1. 本协议所述转让资产的转让在下述条件获得完全满足时生效：\_\_\_\_\_。
2. 除非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另一日期作为转让生效日或解除本协议，上述条件完全达成的日期即为转让生效日。

## 第六条甲方的声明、保证及承诺

甲方在此向乙方声明、保证及承诺如下：

1. 甲方是根据中国法律正式设立和合法存续的企业，并具有一切必要的权利、权力及能力订立及履行本协议项下的所有义务和责任；而本协议一经签署即对甲方具有合法、有效的约束力。甲方与乙方签订本协议并不会构成甲方违反任何其他合同、其本身的公司章程及成立文件以及任何所适用的中国法律法规。
2. 甲方对转让资产具有合法的、完全的所有权及控制权，有权签署本协议并转让转让资产或其任何部分，而该等资产或与该等资产相关的任何权益，不受任何优先权或其他第三者权利的限制。乙方于本协议所达成的资产转让完成后将享有作为转让资产的所有者应依法享有的一切权利并可依法转让、处分该等产权，并不会受到任何扣押、抵押和负担其他第三者权利的限制。
3. 在本协议签署日及转让生效日，没有正在进行的、以甲方为一方的或以转让资产的任何部分为标的的，如作出对甲方不利的判决或裁定即可能单独或综合一起对转让资产状况或业务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任何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理程序。
4. 与转让资产有关的、影响转让资产的合法性或甲方对其所

有权的合法性的所有文件、许可、批准、同意、授权，包括但不限于本协议附件三所列者，甲方均已取得，不存在任何法律上的瑕疵。

5. 转让资产中一切按照中国法律和行业惯例应该保险的财产，在本协议签署日均已由甲方投保，且该等列载于本协议附件五的保单在本协议签署日直至转让生效日仍然有效。甲方保证在转让生效日前不采取任何行为，亦不忽略任何行为，使上述保单成为无效或可能成为无效。

6. 截至转让生效日，甲方并无任何正在生效的非正常商业条件的生产、经营合同或安排并因此对转让资产的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7. 甲方在转让生效日之前对转让资产所占用土地的使用是合法的，并不需要补交任何税费，且并不存在任何未正式向乙方披露的因甲方在转让生效日前对土地的使用而需要乙方承担或履行的义务或责任。

8. 甲方没有关于有关转让资产的、一旦披露便会影响到签订本协议或本协议任何条款的原意被改变的事实未向乙方披露。

9. 于转让生效日，转让资产中的房屋、机器、工具及其他设备均处于良好的运作及操作状态，并经定期及适当保养及维修。

10. 甲方的高级管理人员或相关的知情人士对有关转让生效日前的与转让资产有关的商业或技术秘密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对外透露或基于商业的目的使用上述秘密。

11. 在转让生效日后，甲方本身不会(而甲方亦将促使其所有附属公司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本身经营、或透过合营或持有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份或其他权益)参与任何对有关企业的业务实际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

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12. 在相关期间按照以往的正常方式对转让资产进行使用及保养及经营管理。

13. 即使在转让生效日后，上述声明、保证及承诺将继续有效。

## 第七条乙方的承诺、声明及保证

乙方在此向甲方声明、承诺及保证如下：

1. 乙方是依据中国法律成立并合法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其合法拥有其正在拥有的资产，并合法经营其正在经营的业务。

2. 乙方有充分的权利进行本协议所述的资产转让，并已经获得签署和履行本协议的一切合法授权。

3. 乙方将按照国家法律及有关政策的精神与甲方共同妥善处理本协议所述产权转让过程中的任何未尽事宜。

4. 按照本协议的规定向甲方支付转让价款。

## 第八条保密

除中国有关法律、法规或有关公司章程、应予适用的香港有关法律法规或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证券上市规则有明文规定或要求外，未经他方同意，任何一方在本协议所述交易完成前，不得将本协议的有关内容向本次交易参与各方之外的任何第三人透露。

## 第九条本协议未尽事宜

甲乙双方同意，在本协议签署后，就本协议未尽事宜将进行进一步的协商，并在转让生效日前达成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构成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 第十条违约责任

1. 任何一方违反其在本协议中的任何声明、保证和承诺，或本协议的任何条款，即构成违约。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全面和足额的赔偿。而守约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执行或终止本协议。
2. 在本协议签署后，当发生针对转让资产或乙方，但起因于本协议签署日前甲方占有、使用转让资产的行为，而在本协议签署日前未曾预料到或未向乙方披露的债务纠纷或权利争议时，甲方同意采取措施予以解决，使转让资产或乙方免受损失。若该等纠纷或争议对转让资产或乙方造成任何损失，则甲方同意作出赔偿。

## 第十一条争议的解决

1. 凡因执行本协议发生的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协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不能协商解决，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2. 根据中国有关法律，如果本协议任何条款被法院裁判为无效，不影响本协议其它条款的持续有效和执行。

## 第十二条适用法律

本协议的订立、效力、解释、执行及争议的解决，均受中国有关法律的管辖。

## 第十三条协议权利

未经另一方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转让其依本协议所享有的权利。各方的继承者、经批准的受让人均受本协议的约束。但是，甲乙双方在此互相同意对方指定其各自的有关的附属企业负责本协议的具体履行。甲乙双方在本协议中的所

享有的全部权利及承担的全部义务，同时视为由其各自指定的附属企业所享有及承担。

#### 第十四条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是指本协议各方不能合理控制、不可预见或即使预见亦无法避免的事件，该事件妨碍、影响或延误任何一方根据本协议履行其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或其它天灾、战争、骚乱、罢工或任何其它类似事件。

2. 如发生不可抗力事件，遭受该事件的一方应立即用可能的最快捷的方式通知对方，并在十五天内提供证明文件说明有关事件的细节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延迟履行本协议的原因，然后由各方协商是否延期履行本协议或终止本协议。

#### 第十五条附件

本协议所有附件是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十六条文本

本协议以中文书就。正本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持\_\_\_\_\_份。每份正本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转让方(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受让方(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附件

一、资产评估报告(略)

二、关于资产转让的政府批复(略)

三、证明转让资产合法性的文件(政府批复等)(略)

四、合同清单(略)

五、保险单(略)

## 股东股权转让合同版本篇二

转让人（以下称甲方）：

法定住址：

法定代表人：

受让人（以下称乙方）：

法定住址：

法定代表人：

鉴于：

1、\_\_\_\_\_有限公司（下称\_\_\_\_\_公司）是经\_\_\_\_\_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成立的具有独立法人地位的有限责任公司。

2、甲方与乙方\_\_\_\_\_公司的股东。

3、乙方与其他股东间已无法正常合作。

4、目前\_\_\_\_\_公司资产较大、国家产业政策明朗及\_\_\_\_\_公司发展走势良好，乙方独立经营更有助于乙方利益发展。

5、乙方愿意以本协议书约定的条件和价格受让甲方所占\_\_\_\_\_公司\_\_\_\_\_%的全部股权。

6、鉴于公司股东会也同意由乙方受让甲方在该公司拥有的%股权。

1、甲方将其持有该公司\_\_\_\_\_%的股权转让给乙方。

2、乙方同意接受上述转让的股权。

3、甲乙双方确定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_\_\_\_\_万元。

4、乙方同意在本合同双方签字之日向甲方支付\_\_\_\_\_元，在甲乙双方办理完工商变更登记后，乙方向甲方支付剩余的价款\_\_\_\_\_元。

1、甲方保证所转让给乙方的股权是甲方在公司的真实出资，是甲方合法拥有的股权，甲方拥有完全的处分权。甲方保证对所转让的股权，没有设置任何抵押、质押或担保，并免遭任何第三人的追索。否则，由此引起的所有责任，由甲方承担。

2、甲方转让其股权后，其在公司原享有的权利和应承担的义务，随股权转让而转由乙方享有与承担。

1、乙方以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

2、乙方承认并履行公司修改后的章程。

3、乙方保证按本合同第一条所规定的方式支付价款。

1、甲方应按本协议书的约定转让其所持\_\_\_\_\_公司\_\_\_\_\_ %的全部股权，并有权及时获得全部价款。

2、甲方应当按照本协议约定协助乙方完成股权转让变更登记的一切手续。

3、乙方应当按照本协议约定受让甲方所持\_\_\_\_\_公司\_\_\_\_\_ %的全部股权并及时负责办理股权转让变更登记手续。

4、乙方应当按照本协议约定一次性给付全部受让价款。

1、甲、乙双方均需全面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内容，任何一方不履行本合同的约定或其附属、补充条款的约定均视为该方对另一方的违约，另一方有权要求该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相应损失。

2、本合同的违约金为本次股权转让总价款的 %，损失仅指一方的直接的、实际的损失，不包括其他。

3、遵守合同的一方在追究违约一方违约责任的前提下，仍可要求继续履行本合同或终止合同的履行。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1、将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按照提交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甲乙双方均有约束力。

本协议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公司、公证处各执\_\_\_\_\_份，其余报有关部门。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股东股权转让合同版本篇三

转让方： 受让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七十二条关于“股东之间可以相互转让其全部或者部分股权。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股权，应当经其他股东过半数同意。股东应就其股权转让事项书面通知其他股东征求同意，其他股东自接到书面通知之日起满三十日未答复的，视为同意转让。其他股东半数以上不同意转让的，不同意转让的股东应当购买该转让的股权；不购买的，视为同意转让。经股东同意转让的股权，在同等条件下，其他股东有优先购买权。两个以上股东主张行使优先购买权的，协商确定各自的购买比例；协商不成的，按照转让时各自的出资比例行使优先购买权。”的规定，转让方和受让方就 有限公司的出资转让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一、 股东将原出资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的全部(或部份) 万元转让给让给 ， 转让金为 万元。

二、 年 月 日前，受让方需将转让金额万元全部付给转让方。

三、至 年 月 日止，本公司债权债务已核算清楚，无隐瞒，

双方均已认可。从 年 月 日起 成为本公司的股东，承认修改后的本公司章程，享有股东权益，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相关规定承担责任。

四、公司红利的收益按本协议书签订之日计算，转让方享有转让前的红利，受让方享有转让后的红利。

五、 股东自转让之日起，不再是公司股东，不得以公司的名义对外从事任何活动。

六、协议如发生纠纷，双方协商，协商不成时可向仲裁委员会仲裁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七、其他约定条款： 。股权转让协议书八、本协议一式份，交公司登记机关一份，股东各持一份，公司存档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本合同自转让方和受让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其他股东谨此确认：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并放弃行使优先购买权。

转让方： 受让方：

其他股东签名(盖章)：

年 月 日

## 股东股权转让合同版本篇四

受让方：

转让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三十五条关于“股东之间可以相互转让其全部出资或者部份出资，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出资时，必须经全体股东过半数同意；不同意转让的股东应当购买该转让的出资，如果不购买该转让的出资，视为同意转让。经股东同意转让的出资，在同等条件下，其他股东对该出资有优先购买权”的规定和股东决议，现就转让方在的出资转让事宜订立如下条款：

一、 股东同意将原占公司注册资本%股权转让给

二、 截止至交易日，本公司债权债务已核算清楚，无隐瞒，转让双方均已认可；成为本公司的股东，承认修改后的本公司章程，享有股东权益，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三条规定承担责任。

三、 公司红利的收益按本合同签订之日计算，转让方享有转让前的红利，受让方享有转让后的红利。

四、 股东自转让之日起，不再是公司股东，不得以公司的名义对外从事任何活动。

五、 合同如发生纠纷，双方协商，协商不成时由仲裁机构仲裁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六、 其他约定条款：

七、 本合同一式 份，交公司登记机关一份，股东各持一份，公司存档一份均个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 本合同自转让和受让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受让方： 转让方：

月

# 股东股权转让合同版本篇五

转让方：（甲方）联系方式：

受让方：（乙方）联系方式：

鉴于甲方在 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法拥有 %股权，现甲方有意转让其在该公司拥有的全部股权，并且甲方转让其股权的要求已获得公司股东会的批准。鉴于乙方同意受让甲方在该公司拥有 %股权。鉴于公司股东会也同意由乙方受让甲方在该公司拥有的 %股权。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就股权转让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 一、转让股权

- 1、甲方愿意将其持有标的公司的\_\_\_\_\_万股份转让给乙方。
- 2、乙方同意购买上述由甲方转让的股权。
- 3、甲方和乙方依照本协议规定的条款和条件，由甲方一次性向乙方转让股权。
- 4、甲方向乙方转让股权的同时，甲方拥有的附属于该股权的一切作为投资者所享有的权益将一并转让。
- 5、双方约定本次股权转让的效力自本协议生效日起起算，即股权转让完成以后，乙方即享有甲方在标的公司的全部股权，并承担相应的义务。

## 二、股权转让价格及价款的支付方式

- 1、甲方同意根据本合同所规定的条件，以 元将其在该公司拥有的 %股权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以此价格受让该股权。

2、乙方同意按下列 方式将合同价款支付给甲方：

(1) 乙方同意在本合同双方签字之日向甲方支付 元；

(2) 在甲乙双方办理完工商变更登记后，乙方向甲方支付剩余的价款 元。

### 三、甲方保证与声明

#### 1、甲方为本协议

第一条所转让股权的唯一所有权人；

2、甲方作为公司股东已完全履行了公司注册资本的出资义务；

3、保证所与本次转让股权有关的活动中所提及的文件完整、真实、且合法有效；

4、保证转让的股权完整，未设定任何担保、抵押及其他  
第三方权益；

5、保证其主体资格合法，有出让股权的权利能力与行为能力；

6、保证因涉及股权交割日前的事实而产生的诉讼或仲裁由出让方承担。

### 四、乙方声明

1、乙方以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

2、乙方承认并履行公司修改后的章程；

3、乙方保证按本合同

第二条所规定的方式支付价款。

五、股权转让有关费用的负担双方同意办理与本合同约定的股权转让手续所产生的有关费用，由 方承担。

六、变更股权手续的办理本协议生效后，由甲乙双方协助标的公司办理有关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等手续。

七、有关股东权利义务包括公司盈亏（含债权债务）的承受

1、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乙方实际行使作为公司股东的权利，并履行相应的股东义务。必要时，甲方应协助乙方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包括以甲方名义签署相关文件。

2、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乙方按其所持股权比例依法分享利润和分担风险及亏损。

八、违约责任

1、本协议生效后，任何一方不能按本协议的规定履行其义务，则被视为违约。违约方应赔偿因其违约而造成另一方的一切实际损失，并承担由于其违约而引起的一切经济、行政或法律责任。

2、任何一方因违反本协议的规定而应承担的违约责任不因本次股权转让的转让手续的结束而解除。

九、争议解决凡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则任何一方均可向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者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其他本协议正本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 公司存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盖章）：\_\_\_\_\_年\_\_月\_\_日